

证券代码：835379

证券简称：ST 大凌实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胡浪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二、《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30 日